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NFO COMPANY LIMITED*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5)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集團財務摘要

- 收入下降約27.66%至人民幣約288.6百萬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下降約68.76%至人民幣約12.8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44分。
- 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2013年同期：零)。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業績。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6個月	
		2014年	2013年
		6月30日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288,593	398,930
銷售成本		(196,816)	(297,789)
毛利		91,777	101,141
其他收入		23,170	9,833
其他收益及虧損		(1,026)	5,327
研究及開發成本		(20,030)	(14,242)
市場推廣及宣傳費用		(44,734)	(28,779)
行政費用		(35,539)	(28,518)
須於5年內悉數償還之政府貸款融資成本		(61)	(7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272	417
除稅前溢利		15,829	45,103
所得稅開支	5	(3,049)	(3,947)
期內溢利	6	12,780	41,156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及綜合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2,842	41,105
— 非控股權益		(62)	51
		12,780	41,156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8		
— 基本		0.44	1.42
— 攤薄		0.44	1.42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於2014年6月30日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48,366	165,451
投資物業	9	54,643	56,605
無形資產		20,262	14,537
預付租賃款項		42,512	39,707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定金		12,259	2,505
聯營公司權益		67,193	69,538
可供出售投資		971	1,971
應收貿易款項	10	70,170	89,533
遞延稅項資產		5,181	6,014
		<u>421,557</u>	<u>445,861</u>
流動資產			
存貨		1,455	5,342
預付租賃款項		10,177	7,05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35,641	197,434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81,014	68,125
應收關連方款項		21,725	10,021
可收回所得稅		4,543	-
可供出售投資		1,000	-
銀行存款		74,646	72,767
銀行結存及現金		338,707	365,372
		<u>768,908</u>	<u>726,11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87,023	227,724
應付關連方款項		24,830	1,004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66,638	107,591
應付所得稅		1,348	133
政府貸款		3,630	3,630
		<u>383,469</u>	<u>340,082</u>
流動資產淨值		<u>385,439</u>	<u>386,03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06,996</u>	<u>831,89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289,809	289,809
股份溢價及儲備		517,117	541,9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806,926</u>	<u>831,759</u>
非控股權益		70	132
權益總額		<u>806,996</u>	<u>831,891</u>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成立，為一間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國有企業北京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國資公司」)，該公司亦於中國成立。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網絡系統搭建、網絡設計、諮詢及相關技術服務以及電腦、相關配件及設備銷售業務。

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編製基礎

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詮釋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本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之延續；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新訂詮釋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並未對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報金額及／或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被視為主要營運決策者。行政總裁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審閱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整體編製之本集團除稅後合併溢利及合併收入，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之除稅後合併溢利及合併收入並無重大差異。因此，本集團營運構成單一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此外，本集團的全部營運均位於中國，而本集團的全部收入均來自中國客戶，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實質上也位於中國。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以下日期止6個月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2,358	6,667
— 反沖上年度多計提之稅金	(142)	(4,148)
遞延稅項支出	833	1,428
	3,049	3,947

本公司分別於2013年上半年及2013年12月經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工業和信息化部、財政部、商務部、國家稅務總局審核認定為2011 — 2012年度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及2013 — 2014年度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根據《關於進一步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企業所得稅政策的通知》(財稅[2012]27號)關於「國家規劃佈局內的重點軟件企業當年未享受免稅優惠的，可減按1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的規定，本公司於2011年及2012年有權追溯享有10%的優惠稅率，並於2013年及2014年享有相同10%的優惠稅率。因此，多計提的人民幣4,148,000元中國企業所得稅(按過往15%的優惠稅率計算)已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轉回。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首都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首信科技」)於2011年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獲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核准。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該公司有權於2011年至2012年期間享受7.5%之優惠稅率以及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受15%之優惠稅率。

於報告期末，若干附屬公司有未動用之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7,888,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309,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之不可預測性，因此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動用之稅項虧損將於2019年前過期作廢。

本期間之遞延稅項支出主要因本集團與遞延稅項資產相關之若干應計費用及應付薪金之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減少所致。

6. 當期溢利

	截至以下日期止6個月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溢利在扣除以下各項後計得：		
無形資產攤銷	43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637	24,566
投資物業折舊	1,962	1,924
折舊及攤銷總額	29,036	26,490
減：計入下列項目之折舊及攤銷		
– 研究及開發成本	(1,181)	(911)
– 銷售成本	(18,319)	(16,368)
	9,536	9,211
董事及監事酬金	552	542
其他職工成本	92,409	72,099
其他職工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951	7,181
	102,912	79,822
減：計入下列項目之職工成本		
– 研究及開發成本	(15,773)	(11,924)
– 銷售成本	(36,530)	(34,432)
	50,609	33,466
有關下列之經營租約租金		
– 電纜網絡	12,931	7,513
– 寫字樓物業	21,083	15,921
	34,014	23,434
減：計入下列項目之經營租約租金		
– 研究及開發成本	(1,176)	(492)
– 銷售成本	(22,704)	(14,860)
	10,134	8,082
確認為費用之技術服務合約成本	71,401	71,153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之減值虧損(計入銷售成本內)	4,726	–
分佔聯營公司稅項(計入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內)	142	297

7.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於2014年6月20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30分(稅前)。本中期期間已批准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37,675,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已批准之2012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30分(稅前)，合共人民幣37,685,000元)。

本公司董事並無建議派付本中期期間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零)。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6個月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之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2,842	41,105
股份數目	截至以下日期止6個月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數目	2,898,086,091	2,898,086,091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15,254,143	—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913,340,234	2,898,086,091

因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故計算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以及投資物業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耗資約人民幣11,783,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22,619,000元)，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仍未取得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54,643,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56,605,000元)之投資物業之所有權證。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且有效佔有及使用上述物業，且不會就獲取房屋所有權證產生任何重大額外費用。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總額	253,153	243,205
減：呆賬撥備	<u>(15,997)</u>	<u>(14,974)</u>
	237,156	228,231
減：於非流動資產顯示之非流動部分(附註(a))	<u>(70,170)</u>	<u>(89,533)</u>
	166,986	138,69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附註(b))	32,508	35,087
技術服務項目定金	39,076	26,578
減：呆賬撥備	<u>(2,929)</u>	<u>(2,929)</u>
	68,655	58,736
於流動資產顯示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u><u>235,641</u></u>	<u><u>197,434</u></u>

附註：

- (a)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180日之平均信貸期(不包括若干建設—移交(「BT」)項目)。來自BT項目之應收貿易款項為無抵押，且於相關項目完工日期後5年內分期償還，相關項目包括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的公交專用道電子監控系統(「電子監控系統」)及北京市公安局通州分局的圖像信息管理系統(「圖像信息管理系統」)。於初次確認時，來自BT項目之應收貿易款項之公平值，乃分別按電子監控系統及圖像信息管理系統適用之實際年利率6.15%及5.41%估算得出。
- (b) 有關結餘主要指租賃寫字樓的按金及預付款，以及就技術服務項目之質量保證金。

以下為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按賬齡劃分之應收貿易款項分析，乃根據貨品交付日期或合約工程發票日期及扣減呆賬撥備呈列：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0至6個月	157,399	183,629
7至12個月	42,555	41,958
1至2年	35,648*	742
2至3年	718	971
超過3年	836	931
	<u>237,156</u>	<u>228,231</u>

* 包括來自BT項目的應收款項人民幣28,677,000元。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66,242	108,615
預提費用(附註(a))	36,798	30,57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b))	43,799	49,461
政府補助產生之遞延收入(附註(c))	10,045	7,709
應付薪金及福利款項	15,912	30,762
應付除控股公司之外其他股東之股息	13,826	-
來自客戶預付款	401	607
	<u>187,023</u>	<u>227,724</u>

附註：

- (a) 有關結餘主要指就技術服務項目的預提費用。
- (b) 有關結餘主要指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及質量保證金。
- (c) 政府補助乃專為本集團若干研發項目取得，用於補償本集團產生之折舊、員工成本、電纜網絡及研發成本。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就若干技術研究活動已收取政府補助人民幣12,266,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6,358,000元)，且於本中期期間確認其他收入人民幣9,930,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598,000元)。

以下為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乃根據接獲貨品、服務或合約工程之發票日期呈列：

賬齡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個月	4,331	31,949
7至12個月	8,276	55,742
1至2年	39,062*	4,616
2至3年	4,784	3,874
超過3年	9,789	12,434
	<u>66,242</u>	<u>108,615</u>

* 於2014年6月30日的結餘主要為就BT項目應付供應商之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中包括應付保留金人民幣3,317,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3,317,000元)，為免息，且須於個別建築合約保留期完結時支付。該等應付保留金將於本集團之一般營運週期(通常為1年以上)內支付。

12.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內資股	H股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普通股			
於2013年1月1日、2013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	<u>2,123,588,091</u>	<u>774,498,000</u>	<u>289,809</u>

13. 購股權

本集團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之詳細資料與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所披露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概無現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本集團亦無授出新購股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已失效購股權之數目為918,000股（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1,466,000股）。於2014年6月30日，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37,352,000股（2013年12月31日：38,270,000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288.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27.66%；實現毛利約為人民幣91.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9.26%；毛利率達31.80%，較去年同期增加約6.45個百分點。營業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行業產業結構調整及公司業務轉型的影響，公司業務拓展步伐放緩；同時，因工程進度原因導致公司系統集成服務業務收入確認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根據行業特點，本集團採用「完工百分比方法」確認收入。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傳統核心業務，包括醫療保險系統、社會保障卡系統、電子政務專網、物聯數據專網、社區服務信息系統及首都之窗網站群運維等項目累計實現收入約為人民幣164.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6.17%，佔總營業收入約56.86%。

核心業務以外的其他智慧城市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124.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44.42%，佔總營業收入約43.14%。收入主要來自本公司物聯數據專網拓展業務、醫療衛生信息化業務、住房信息業務、電子政務專網拓展業務等智慧城市相關業務。其他智慧城市業務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承建的大型圖像信息管理系統及電子監控系統項目去年同期確認收入較高並且兩個項目均於2013年基本完工，而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未確認該類業務的收入。

其他業務收益約為人民幣23.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9.8百萬元增長約135.64%，主要來自課題研發、物業租賃及利息等收入。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北京市「物聯網應用支撐平台研發和示範應用」項目確認補貼收入。

其他利得與損失約為人民幣負1.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19.26%，主要是公司為加快發展步伐，預留了大量資金以保障投資併購的順利實施，而未進行信託投資。

股東權益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2.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降低68.76%。主要原因是收入放緩且費用大幅增加。

流動比率及淨資產借款率

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以總流動資產比對總流動負債)保持在2的相對合理水平，而淨資產借款率(以總借貸比對淨資產)則維持在低於0.45%的相對較低水平，兩項比率均反應本集團具備足夠的財政資源。

貸款及現金與銀行存款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無抵押貸款約為人民幣3.6百萬元，系2002年本公司電子商務平台項目因建設需要向北京市財政局申請之貸款，平均年化利率約為3.35%。

本集團之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413.4百萬元，較年初減少約5.66%，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北京愛育華婦兒醫院信息化建設項目、大型圖像信息管理系統及電子監控系統項目和首信雲平台建設項目佔用的投入資金較多。

資本承擔及抵押資產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9.1百萬元，較年初減少約16.49%。本集團無抵押資產，亦無重大或然負債，財務狀況未受匯率或任何有關對沖波動影響。

股權投資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對聯營公司的股權投資收益約為人民幣2.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444.84%，收益的大幅增加主要來自北京數字認證股份有限公司的貢獻。

所得稅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約為人民幣3.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2.75%，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稅前利潤降低。

業務回顧

2014上半年度，公司以打造智慧城市運營商為戰略目標，通過併購促進行業化、產品化發展，強化營銷及服務渠道建設，擴大產品線，加大研發投資，著力豐富業務模式，積極穩妥地爭取業務轉型。

智慧的城市服務與管理

報告期內，公司致力於以優秀的信息技術服務，實現更發達、便捷和宜居的智慧城市。智慧城市信息服務範圍不斷拓展，已覆蓋電子政務、政府熱線、應急系統、平安城市、智慧醫療、交通管理、食品監管等多個領域。

在政務管理領域，公司憑借多年穩定的在線服務經驗，贏得堅實客戶基礎，已成功塑造安全、可靠的品牌形象，客戶範圍包括北京市公安、人事、民政、人力資源及社會保障等重要行政管理部門。在報告期內，公司大力投入研發，進行產品和技術創新，以應對市場調整，實現了電子政務專網運維和收入的平穩，月均處理客戶服務呼叫約581次，客戶滿意指數平均達98.16%。

首都信息呼叫中心提供政府熱線支持服務。報告期內，公司除負責96102社保卡服務熱線、北京市政市容供熱熱線之外，新增第三屆中國(北京)國際服務貿易交易會呼叫服務和京醫通呼叫服務。2014上半年，呼叫中心平均呼入量約141,240通/月，接聽總量114,988通/月。

政務物聯數據專網建設繼續完善。截至2014年6月底，公司完成北京市基站建設總量達307(去年同期：222)個，覆蓋北京市五環路內近90%的室外區域及平谷、延慶、密雲、懷柔等遠郊區縣行政中心區域，陸續承載25項示範應用，較年初增加應用十餘項。

以物聯網為基礎的應用型項目取得快速增長。依托物聯網技術，「延慶智能城市運行管理平台」已在延慶縣政府应急管理辦公室、公安局110指揮中心、公安各派出所、交通執法隊、消防隊、社會治安綜合治理委員會、市政市容管理委員會、城市管理綜合行政執法隊、社會建設工作辦公室、各街道鄉鎮、社區等115個部門開通應用。各部門可通過圖像平台、網格化平台、空間地理信息平台實現城市運行情況的實時監控。這一系統顯著降低了行政管理成本，提高了城市管理事件處置效率。

在城市管理細分領域，包括智能交通、環境、水利、城市基礎管線的科技服務項目均有突破。報告期內，城市液化石油用戶監測監控系統、公交專用道電子監控系統、城市生命線實時監測系統、路側停車管理系統均有持續推進。公司擬推出汽車行駛記錄終端產品進軍車聯網市場。經樣車試驗，安裝該產品後，可以實現在監控平台實時監控市政作業車輛的運行軌跡、運行路線以及作業情況，提升市政管理能效和突發雨雪交通作業處理效率。

智慧民生

北京市醫療保險系統和社保卡服務系統是公司建設運維的智慧民生項目基礎工程之一。公司負責系統的安全運行、平穩完成必要的升級，從而保障民眾就醫和結算順利。截至2014年6月底，北京市社保卡發卡總量達1,483.74萬張，其中上半年發卡72.27萬張，社保卡服務體系接待熱線人工電話諮詢22.5萬次，IVR自助語音電話熱線諮詢16.1萬次，社保卡網站訪問量231萬次。

住房公積金信息化管理業務是公司拓展全國市場的重要先鋒。收購上海橫越計算機科技有限公司後，已形成以「北、上、廣」三大城市為核心，由一個控股子公司、兩個分公司、一個辦事處組成的面向全國的服務渠道。報告期內，公司在各地住房公積金管理中

心的歸集、貸款、管理的資金量均已佔到全國總量的20%以上，居行業前列。同時，公司持續投入研發，加強技術優勢以提高利潤率。報告期內，公司自主研發的「首信住房公積金歸集管理軟件」v1.0、「住房公積金移動應用公眾服務系統」等四項軟件產品已完成著作權登記。

公司致力以科技打造「人性化」的智慧社區，為社區公眾提供安全、便利、舒適、愉悅的智能生活環境。在該領域，公司持續投入研發，在雲計算、物聯網、位置服務、移動交互、智能家居等技術基礎上，取得顯著進展。報告期內，公司建設的「5A5S智慧團結湖」項目中的核心應用包括：社區服務與管理系統、社區便民通信息機、掌上智慧社區、3D智慧家園、智慧居家養老服務系統、社區網格與交通綜合管理系統、社區安防系統、平安家庭系統、一號定位系統及物聯網垃圾分類系統等。該項目在「2014年度中國智慧城市優秀案例」評審會上被評為「2014年度中國智慧城市十大解決方案」。

智慧醫療

醫療衛生信息化市場潛力巨大，公司通過深入分析，制訂整體戰略規劃，選擇在新型數字化醫院、養老醫療服務信息化、區域醫療衛生信息化領域分別深入，致力於形成從新建醫院、傳統醫院改造、社區養老醫療、區域醫療到政府公共衛生服務信息化的競爭能力與區域服務能力。

新型數字化醫院信息系統建設服務方面，報告期內，公司承接的北京愛育華婦兒醫院信息化建設項目年內進展順利，全面推進開業前信息化建設工作，已完成信息系統測試。此外，公司還積極探索養老醫療領域的相關服務，啟動英智康復醫院的信息系統建設的前期準備工作。通過有計劃和有方向的佈局，公司將逐步積累新一代數字化醫院建設經驗，從而清晰產品線佈局，為在這一業務領域未來發展蓄力。

針對外地來京診療患者製作的京醫通卡，其系統亦運作良好。截至2014年6月底，京醫通卡開通試點醫院16家，累計發卡140.55萬張。此外，公司參與建設「醫聯體」平台，擬實現北京市核心重點醫院與其周邊社區醫院，以信息化手段連接，實現數據共享並提高診療效率。

雲服務及企業信息化

傳統網站按照訪問量峰值添置硬件設備，在高峰期面臨系統癱瘓風險，在低谷期又面臨資源浪費。雲平台的彈性支撐能力正可以有效解決這一問題。考慮到公司電子政務客戶的潛在需求，公司前期在雲服務平台、大數據等方面做了充足的投入和準備，以更新技術、積極應對市場需求的調整。隨著「政府買服務」的市場模式不斷成熟，投入效應將逐步顯現。

報告期內，首信雲平台(CAPINFO雲)建設順利。截至2014年6月底，雲平台的各項服務已成功定位，劃分為三條產品線。

第一，面向政務公共服務應用的互聯網雲。公司通過「北京市電子政務雲平台」三期工程，已經成功簽約合同6項，有效保障了政務管理類客戶對數據獨立、安全和穩定的特殊需求。

第二，面向企業的應用服務雲(SAAS)。公司從傳統的信息化解決方案中抽取出可獨立使用的APP產品，陸續推出移動「為學通」、「首信輿情雲系統」和「公積金寶」等13項雲產品，通過雲產品網店(www.capcloud.com.cn)、微信公眾賬號(微信賬戶：Capinfo)以及全國服務熱線(400-181-100)等渠道面向全國開展市場銷售推廣。

第三，面向大型企業集團和機構的虛擬私有雲(VPC – Virtual Private Cloud)。針對目前私有雲建設的市場需求，公司計劃逐步推出面向大型企業集團和機構的虛擬私有雲(VPC – Virtual Private Cloud)服務。

截至2014年6月底，首信雲平台項目擁有虛擬主機3002台，已使用741台，使用率24.68%。依托雲平台建設的北京市國資委監管系統目前運行穩定，數據採集覆蓋北京市58家一級監管企業，所得監管數據約9萬多條，初步形成了北京市國有企業資產監管數據庫。該系統不僅提高了客戶審批效率，並且為我公司進一步開拓國有企業信息化業務打下良好基礎。

人力資源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僱員1,412名(2013年6月30日：1,345名)，僱員費用約為人民幣110.5百萬元(2013年6月30日：人民幣79.8百萬元)。

人才是公司最寶貴的資產。報告期內，公司著力加強人力資源規劃，吸納各界優秀人才和青年骨幹加入，依托首信學院，設計多層次人才培養方案，執行高效的培訓計劃，培訓方式以線上線下多種方式靈活開展，培訓內容涵蓋專業技能、企業管理、入職培訓、健康教育等多個領域。公司重視最新技術知識的更新，邀請海內外專家對雲計算、物聯網、大數據、醫療信息化以及可穿戴設備、增材製造(3D打印)等最新技術知識領域的內容進行演講。

未來展望

2014上半年，北京電子政務市場顯現出進入深度調整期的跡象，需求增長暫時放緩。主要體現在客戶開始注重頂層設計並重新規化需求，電子政務原有的項目「建設+運維」模式開始轉為「政府買服務」模式。經過這一階段調整，公司預計，雲服務的需求將在2-3年之內形成規模市場。

在現階段，公司將在保障核心業務系統穩定運行的基礎上，努力推進雲平台建設和運營工作，並進一步整合物聯網應用及自主知識產權，整合公司雲服務和物聯網運營平台資源及解決方案優勢，加速拓展以雲加端為表現形式的智慧化管理市場。大力拓展企業信息化業務。

公司將加大研發投入，圍繞「智慧城市運營商」的定位，不斷研發「可雲化、可運營」的產品與技術，同時學習整合並升級併購企業中的優秀產品，共同發展。最終提升公司的收益水平和利潤水平。

期後事項

2014年7月，公司董事會批准以約3億元人民幣現金為對價，收購廈門融通信息技術有限責任公司(廈門融通) 100%股權。廈門融通主要業務涵蓋企業資金監管系統、建築工程監管系統、集團財務公司信息系統等。其核心競爭力來自現有團隊的管理經驗、技術能力、市場渠道以及與中國煙草行業客戶長期建立起來的穩固合作關係，同時擁有規範的產品管理體系和出色的研發團隊。

通過收購目標公司，公司可實現行業領域的拓展，客戶及收入來源的多元化。在確立在電子政務領域的領先地位的同時，極大豐富公司企業信息化產品線。

目前公司已為北京市大型房地集團、產權交易所、石油交易所提供相關信息系統IT服務，借助公司併購廈門融通的成果，公司將會在企業資金監管、工程建設管理、集團管控方面的產品線得以迅速壯大，預計不久的未來可在相關領域蓄勢發力，與目標公司市場化、產品化優勢，整合客戶資源和服務網絡，形成協同效應，為公司「十二五」戰略實現提供保障。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行為守則之標準不低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向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一直遵守本公司《證券交易守則》及聯交所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研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並認為財務報表乃依照適用之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之法律規定編製。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始終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汪旭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2014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汪旭博士，而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盧磊先生、吳勝交先生、潘家任先生、石鴻印先生、胡莎女士及王茁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靜先生、周立業女士、曾祥高先生及宮志強先生。

* 僅供識別